焦作日报
焦作日报社 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办
2014年4月22日 星期二
第31期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双周刊

特邀统筹：王玉泉
特邀编辑：王占东
统　　筹：李进良　王亚辉
编　　辑：刘振毅
校　　对：张雪晖　韩　雪
组　　版：张　震
业务咨询电话：12333
服务热线：2118911

学习宣传《工伤保险条例》 维护企业和职工合法权益

参加工伤保险 企业和职工双受益

——《工伤保险条例》政策解读

本报记者　杜　玲
本报通讯员　毋　宁

记者近日从市人社局获悉，自201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的《工伤保险条例》以来，我市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已扩大到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截至目前，全市参加工伤保险职工人数达到31.3万人（其中农民工7.7万人）。3年多来，全市6135人次享受了工伤保险待遇，工伤保险基金支付待遇共计15568万元，在促进用人单位参保，维护工伤职工合法权益，分散用人单位风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介绍，随着工业化、城市化步伐的日益加快和交通、建筑等行业的高速发展，劳动者所面临的职业伤害风险也在不断增加。

“如果用人单位为职工办理工伤保险，一旦发生事故，由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依法进行工伤认定。确定是工伤的，由劳动鉴定机构对工伤职工的伤残情况进行等级鉴定，并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规定进行待遇支付。这样，就能较好地维护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市人社局医疗工伤保险科负责人表示。

与过去的《工伤保险条例》相比，新的《工伤保险条例》有以下亮点：

●亮点一：民办非企业单位纳入工伤保险范围

新的《工伤保险条例》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依照《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政策解读：原《工伤保险条例》中，部分劳动者并未被纳入工伤保险范围。而新《工伤保险条例》扩大了工伤保险适用范围，将使更多的劳动者都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亮点二：无须先行申请行政复议就可直接进入诉讼程序

新《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社会保险行政部门作出认定为工伤的决定后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期间不停止支付工伤职工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第五十五条规定：申请工伤认定的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该职工所在单位对工伤认定结论不服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政策解读：新《工伤保险条例》新增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期间不停止支付工伤职工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的规定，取消了工伤认定争议中的行政复议前置程序，用人单位和职工对工伤认定结论不服的，无须再先行申请行政复议，可以直接申请行政诉讼，缩短了争议处理的程序和时间，更大限度地保护了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大大减少了工伤职工的诉累。

●亮点三：增加基金支出项目，减轻单位负担

新《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条第四款规定：职工住院治疗工伤的伙食补助费，以及经医疗机构出具证明，报经办机构同意，工伤职工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所需的交通、食宿费用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第三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经工伤职工本人提出，该职工可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政策解读：原《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工伤职工“住院伙食补助费”“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交通食宿费”以及“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时的一次性医疗补助金”由所在单位支付。而在实际工作中，用人单位为逃避承担工伤保险的法律责任，往往拒绝或拖延支付上述费用。新《工伤保险条例》增加了工伤保险基金支出项目，参保单位的职工受伤后，上述费用均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这就使工伤职工能在最短的时间内按规定享受待遇，减轻了参保单位负担，提高了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的积极性。

●亮点四：工伤保险待遇有了大幅提高

新《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九条规定：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其中，第三十九条第三款规定：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调整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

政策解读：新《工伤保险条例》大幅度提高了工伤保险待遇。治疗工伤所需的医疗费用，只要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伤保险诊疗项目目录、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工伤保险住院服务标准，将按规定给予报销。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可以安装假肢、矫形器、假眼、假牙和配置轮椅等辅助器具的，所需费用也按规定给予报销。同时，对伤残职工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作了调整，将一至十级伤残职工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标准分别调整为27~7个月的本人工资。

此外，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可领取丧葬补助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符合规定的亲属可领取供养亲属抚恤金。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大幅度提高，从原来的48~60个月的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提高至按上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发放，比原来的标准翻了一倍，2014年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53.91万元。工伤保险待遇的大幅度提高，不仅保障了工伤职工的基本生活，而且提高了工伤职工及其供养亲属的保障水平。

●亮点五：骗取工伤保险基金应承担的责任

新《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骗取工伤保险待遇，医疗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骗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退还，处骗取金额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第六十三条还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条例规定，拒不协助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核实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政策解读：近年来，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后，由于单位不用支付相关费用，再加上工伤保险待遇大幅提高，使得骗取工伤保险基金的情况时有发生。为遏制此类情况，新《工伤保险条例》明确了有关处罚规定。

《工伤保险条例》中的“48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该如何理解？

根据省人社厅有关文件规定，“在工作时间、工作岗位突发疾病，从工作岗位上直接前（送）往医院或当场抢救，经抢救无效在48小时之内死亡”，才能被认定为视同工伤，可以享受相关工伤待遇。

工伤认定办理流程

一、申请时限

所在单位应当自职工事故伤害发生或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用人单位未在规定时限内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受伤害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内，可直接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二、申报材料

1.工伤认定申请表；

2. 单位法人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3.劳动合同文本（复印件）或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

4.受伤害职工身份证（复印件）；

5. 医疗机构出具的医疗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书）；

6.住院病历（复印件盖章）；

7.工伤事故报告、证人证言；

8.其他相关材料。

三、申请受理

工伤认定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完整，属于管辖范围且在受理时效内的，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受理，并应当在收到工伤认定申请15日内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材料完整的，作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材料不完整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并在收到全部补正材料后15日内作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决定受理的，应当出具《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决定不予受理的，应当出具《工伤认定申请不予受理决定书》。

四、调查核实

受理工伤认定申请后，可根据需要对申请人提供的证据进行调查核实。

五、办理期限

1. 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40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的工伤认定申请，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15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依据《工伤保险条例》和《工伤认定办法》决定认定的，出具《认定工伤决定书》；决定不予认定的，出具《不予认定工伤决定书》。

2. 作出工伤认定决定需要以司法机关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结论为依据的，在以上部门尚未作出结论期间，作出工伤认定决定的时限中止。

六、决定书的送达

自工伤认定决定作出之日起20日内，将《认定工伤决定书》或者《不予认定工伤决定书》送达受伤害职工（或其近亲属）和用人单位。

七、对结论不服的处理

职工或者其近亲属、用人单位对不予受理决定不服或者对工伤认定决定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八、办理依据

1.《工伤保险条例》（2003年4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75号公布　根据2010年12月20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工伤保险条例〉的决定》修订）

2.《工伤认定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八号）

市人社局工伤认定服务承诺

市人社局医疗工伤保险科工作人员坚持“四做到、四不准”。

“四做到”即工伤认定依据事实、客观公正；认定程序简捷方便、易于操作；认定结果及时公示、接受监督；工作人员与工伤认定申请人有利害关系的，主动回避。

“四不准”即不准无正当理由不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不准收受用人单位和当事人财物；不准弄虚作假将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认定为工伤；不准因保管不善导致有关证据材料丢失。

参加不参加工伤保险有啥区别 正反两个案例很能说明问题

本报讯（记者**杜玲**　通讯员**毋宁**）用人单位必须为职工购买工伤保险，未参加工伤保险的单位，职工因工伤发生伤亡后，就得承担工伤费用！记者近日从市人社局了解到两个案例，一家企业由于参加了工伤保险，其员工发生工伤事故时，不仅其医药费、护理费等能够得到报销，而且还能享受伤残补助金、医疗补助金等待遇；而另一家企业却因没有参加工伤保险，员工因工伤发生事故产生的费用，全部要企业掏腰包，导致公司不堪重负，濒临停产。

工伤保险为企业化解风险

今年31岁的王某是焦作市众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一名派遣工。2009年，单位为其办理了工伤保险，当年10月19日，王某在工作期间驾驶电瓶托盘升降车时不慎坠入电梯井道，经医院诊断为创伤性重型颅脑损伤、胸背椎骨折，并高位截瘫。王某被鉴定为二级伤残、完全护理依赖。

由于单位为其办理了工伤保险，工伤保险基金为王某支付医疗费167万元、一次性伤残补助金2.4万元，并按月发放伤残津贴1270元和护理费1385.8元，且一直发放至60周岁。目前，王某已领取伤残津贴和护理费共计8.3万元。

“参加工伤保险就是好，不仅化解了企业的工伤风险，而且保障了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作为受益企业，在此也提醒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的同行和用工单位，千万不要忘了给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市众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人向记者说。

未参加工伤保险单位埋单

用人单位未参加工伤保险，职工受伤后怎么办？该负责人说，根据《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用人单位按照《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

据了解，我市一位私企老板，招用了近百名农民工，该企业以农民工已参加“新农合”为由未为他们办理工伤保险。春节前，该企业一名农民工在拉货运输途中从车厢上摔下造成脑膜大量出血，目前两次手术后仍在重症监护中，需长期住院治疗。两个多月来，企业已为受伤职工支付医疗等相关费用30多万元，不堪重负，濒临停产。

4月份焦作市1.1万个就业岗位推荐信息

企业名称	招聘岗位	条　件	人数	月薪（元）	工作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河南平原光电有限公司	主管设计师、设计主管	本科	15	4000~5000	焦作	郝女士	0391~2609243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轮胎设计、机械管理员、研发设计、工艺管理、网络管理、秘书等	本科、中专	34	1500~5000	焦作	张先生	0391~3999023
河南嗬嗬谷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总监、人力资源管理、行政主管、在线品控化验员、区域销售经理等	大专、中专	29	1500~8000	修武	陈　稳	13939060964
河南汉莎涂料有限公司	维修工、机修工、厂区修理工、会计	中专	3	2000~2500	焦作	马　唯	0391~2953999
焦作市金田置业有限公司	营销总监、置业顾问、土建工程师、水电工程师、客服专员、保安	大专、中专	31	1500~5000	马村区	张女士	15838937954
卓立膜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驻外人员、小车司机、操作工、叉车司机等	具有相关专业证照	37	1800~3500	焦作		3566252
焦作市和兴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操作工、维修焊工、维修钳工、仪表	能吃苦耐劳	35	1500~1800	焦作		1393192182
东海玻璃建材商行	销售经理、导购、前台	能吃苦耐劳	20	1500~3000	焦作		13938198951
海底捞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员、传菜员、备菜员、保洁	18~45岁，能吃苦耐劳	20	1800~4500	焦作	程先生	18003915530
金贝贝早教中心	课程顾问、指导师	能吃苦耐劳	10	2000~13000	焦作		3939555

注：因版面有限，每期选择推荐10家重点企业发布就业岗位信息。求职者可登录天纵英才网www.tzycw.com.cn免费注册个人简历并查看更多的招聘信息及职位详情。　服务电话：(0391)2588296 2081867

◇改进作风 ◇优化服务　访谈录

真心诚意为群众办实事

——访市人社局医疗工伤保险科科长李小五

本报记者　杜　玲

无论是医疗保险，还是工伤、生育保险，都与每一个人看病就医息息相关，今年，在政策、服务方面有哪些新亮点？如何为百姓提供高效服务？昨日，市人社局医疗工伤保险科科长李小五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本科室按照有关政策、本着为群众办实事的原则，加快推进我市医疗、工伤和生育保险制度建设，尽快建立和完善统筹城乡的基本医疗和工伤、生育保障体系。

今年，我市将进一步完善医疗、生育保险政策，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适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切实维护参保职工的合法权益。

简化操作流程，提高工作效能，为办事企业和群众提供最大方便。今年，该科以提高工伤保险保障能力和提升管理服务水平为重点，进一步健全工伤保险政策体系，推动我市工伤保险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在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条例》，严格依法行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工作效能，简化操作流程，为广大职工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服务。对事实清楚的案件从受理之日起15天内作出认定，对案情复杂、疑点较多、职工与用人单位存在较大争议的工伤认定申请，在认真调查取证、充分研究讨论的基础上，自受理之日起由原来的60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压缩为40日内作出。

“在工作中坚持按政策办事，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政策。”李小五说，科室人员必须热情接待每一位来访来电群众，要经常换位思考，站在职工的角度去想问题，要耐心解释医疗工伤保险相关政策，做到文明礼貌，不推诿、不拖拉、不敷衍，坚决杜绝“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现象的发生。要廉洁自律，认认真真做事，实实在在做人。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 让群众更加满意

——访沁阳市人社局局长陈红生

本报记者　杜　玲

“把为职工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效服务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力争在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方面得到提升，打造一支让群众满意的人社干部队伍。”近日，沁阳市人社局局长陈红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该局紧紧围绕教育实践活动，以强化作风建设为契机，改进工作作风，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最大限度地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更好地促进沁阳经济社会发展。

明确服务要求，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强服务窗口建设，健全规章制度，改进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对重大招商项目开通绿色通道，实行优先办理；实行所有许可项目在法定时限内给予办结。

采取多种措施，努力促进就业。在就业方面，该局搭建就业服务平台，为用人单位提供优质人才保障；严格审批小额担保贷款，推动自主创业；开展多种培训，开发公益性岗位，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

做好维权维稳，保障社会稳定。该局进一步加强各项社会保险扩面征缴，维护参保人员合法利益；加大劳动保障监察力度，重点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妥善处理各类劳动争议，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规范服务行为，确保群众满意。该局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业务素质，规范办事程序。同时，以服务群众为宗旨，以群众满意为归宿，建立健全监督机制，确保服务事项落到实处。

把村站建成服务群众的多功能平台

——访沁阳市太行街道西义合村人社服务站站长秦小霞

本报记者　杜　玲

今年45岁的秦小霞是沁阳市太行街道西义合村人社服务站站长。该站从2012年10月成立至今，已成为促进群众就业、确保村民享受国家优惠政策的重要平台。

“就业服务，就是让群众找到好工作，增加收入。”近日，秦小霞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这两年村里的土地基本都流转出去了，为促进村民走出家门实现就业，村人社服务站积极组织村民参加种养殖、电焊工、家政服务、厨师等技能培训，切实提高了村民的基本素质和劳动技能，为村民外出就业打下了基础。同时，积极宣传小额担保贷款政策，鼓励群众自主创业，帮助办理申请小额贷款手续，组织和服务群众报名参加创业培训，为群众申请贷款提供全程服务。”

据了解，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缴费、身份验证、领取养老金等工作是村人社服务站的工作重点。为确保村民切实享受到国家的好政策，该人社站采取发放宣传单、电话联系、上门沟通等方式向村民耐心讲解政策，并且及时为到龄老年人办理享受待遇手续，在第一时间把存折发放到村民手里。群众看到了实惠都积极参保。今年年初，500余名村民在家门口缴纳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近6万元，村里已有123名老年人享受领取养老金待遇，每月共发放养老金共8800余元。

4月18日，市人社局组织市直机关128名退休老干部赴兰考县参观学习，通过瞻仰焦裕禄纪念园，实地感受焦裕禄精神。

郭素娟　赵俊杰　摄